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卜蜂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

##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卜蜂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十月三十日之持續關連交易公告(「該公告」)。除另有所定義者外,本公告用語之涵義與該公告所定義者相同。

誠如該公告所述,本公司預期在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根據2019 HOEL供應總協議和2019 HOEL購買總協議之交易的進一步資料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若干資料載入該通函,預期通函之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董事* Arunee Watcharananan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位執行董事:謝吉人先生、蔡益光先生、謝鎔仁 先生、謝明欣先生、白善霖先生、Sooksunt Jiumjaiswanglerg 先生、Arunee Watcharananan女士及于建平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謝克俊先生及池添洋一先 生;及五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照祥先生、Sombat Deo-isres 先生、Sakda Thanitcul 先生、Vinai Vittavasgarnvei 先生及Vatchari Vimooktavon 女士。